专题: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研究

主持人: 宋俊华教授 (中山大学)

#### 主持人语:

今年是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第二个十年的开局之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研究,已经从前十年的名录和保护机制建设,开始向更深层的保护实践转化,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已进入了"后申遗时代",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数字化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文化创意、民间组织如何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是当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实践中的热门话题。为此,我们特别组织了这组论文,对我国大陆与港、台在上述实践中的经验和问题进行分析,以期引起学界的讨论,并推动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 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的现状与问题分析

宋俊华 王明月

[摘 要]社会和学术界对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越发重视,数字化保护已然成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新热点。通过数据库建设、数字化应用和大数据分析,数字技术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持。然而,当前数字化保护存在"重技术、轻文化"的现象,面临着忽视地方性、难以展现非遗活态性、重形式轻意义等文化问题。应倡导一种"参与式数字化保护"理念,赋予传承人和拥有者参与数字化保护的权利,让他们参与进来,数字化保护才有可能够完成非遗保护与传承的历史使命,并逐渐融入民众的日常生活。

[关键词] 数字化保护 非物质文化遗产 数字化技术 参与式发展 (中图分类号) G1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 - 0890 (2015) 06 - 001 - 09

# 一、作为社会"热点"的非物质 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

非物质文化遗产(以下简称"非遗")数字化保护是数字化技术与非遗保护的有机结合。20世纪90年代,数字化技术已经开始应用于文化遗产保护领域,随着非遗保护运动迅猛的开展,数字化技术也逐渐在非遗保护领域发挥越来越大的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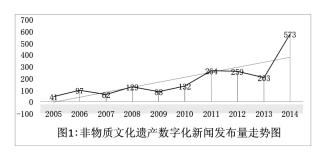
用,"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逐渐为人们熟知和运用。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就是采用数字采集、数字储存、数字处理、数字展示、数字传播等技术,将非遗转换、再现、复原成可共享、可再生的数字形态,并以新的视角加以解读,以新的方式加以保存,以新的需求加以利用。<sup>①</sup>近十年来,中国非遗数字化保护获得了国家与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2005 年,国务院公布的《关于加强

<sup>[</sup>作者简介] 宋俊华(1968 –),陕西富平人,文学博士,中山大学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中心、文化遗产传承与数字化保护协同创新中心教授; 王明月(1989 –),内蒙古突泉人,中山大学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中心博士研究生。(广东 广州,510275)

① 王耀希 《民族文化遗产数字化》,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8页.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便提出"要运用文字、录音、录像、数字化多媒体等各种方式,对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真实、系统和全面的记录,建立档案和数据库。"①2010年,文化部启动"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工程",并将其作为文化部"十二五"时期规划项目,更加凸显了数字化保护的国家战略地位。2011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进一步对非遗数字化保护工作做出了相关法律规定,使数字化保护有法可依。随着相关工作如火如荼的开展,非遗数字化逐渐成为社会关注的热点。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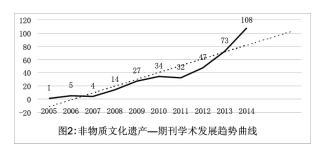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本数据来源于百度搜索引擎,使用新闻高级搜索,以"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为关键词搜索所得。

2005 - 2014 年, "非遗数字化"相关的新闻年发布量由 41 条上升为 573 条,整体上一直处于上升趋势。随着 2010 年非遗数字化保护工程的启动,非遗数字化的新闻关注度更是成倍增长。值得注意的是,2014 年发布量(573 条)甚至已经远超2012 和 2013 年的总和(462 条)。可见,2014 年,非遗数字化的新闻关注度已经提升到更高的层次。这从侧面说明,非遗的数字化保护已经成为社会关注的热点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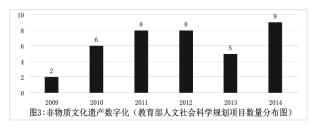
与此同时,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也获得了学术界的关注。一方面,相关的学术论文大

量发表,并且呈明显的增长趋势,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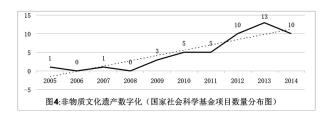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本数据来源于超星发现系统,以"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为关键词检索所得。

至 2014 年,非遗数字化保护相关的论文发布量达到了 108 篇,创下新高。与此同时,以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为主题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和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数量均在逐年增加。如图 3、图 4 所示:



数据来源:本数据来源于超星发现系统,以"非物质 文化遗产数字化"为关键词检索所得。



数据来源:本数据来源于超星发现系统,以"非物质 文化遗产数字化"为关键词检索所得。

2010年后,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和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规划项目中,非遗数字化的相关命题数

① 《关于加强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政府网 http://www.gov.cn/zwgk/2005 - 08/15/content \_ 21681. htm , 2005 年 8 月 15 日

量明显增长,且总体呈上升趋势。这表明无论是 国家发展,还是学术理论研究都越来越重视非遗 的数字化保护。

由上可见,社会和学术界对非遗数字化的重视与日俱增,数字化保护已然成为了非遗保护的新热点。那么,非遗数字化保护研究和实践的现状如何,存在哪些问题,将来的趋势怎样?这些都是值得我们思考的问题。

#### 二、"非遗"数字化保护的研究现状

近年来,来自民俗学、人类学、计算机科学、档案学等学科的学者对非遗的数字化问题开展了大量研究,出现了一批优秀论著,如杨红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研究》、彭冬梅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研究——以剪纸为例》<sup>①</sup>等。同时,一大批高水平的学术论文也集群式地发表,这些研究宏观与微观相结合,对数字化的理论、数字技术、平台建设、发展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的研究,为非遗的数字化保护工作奠定了坚实的研究基础。

#### (一)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理论研究

非遗数字化保护的理论成为学界研究的重点 之一。其一,有的学者试图构建非遗的数字化保 护体系。黄永林与谈国新教授在分析非遗数字化 保护巨大优势的基础上,主张建立包括数字化技 术、资源入库技术、资源管理技术、情景构建技术、可视化技术、传播与服务技术的非遗数字化保护与传承技术体系。<sup>②</sup> 其二,有的学者以数据库建设为重点,对数据库构建的理论问题展开探索。杨红以非遗数据库作为主要研究对象,从数据库的分类体系、核心元数据、标准规范等角度探讨了非遗数据库的理论问题。<sup>③</sup> 其三,有的学者则从信息视角对非遗数字化的理论进行了探索。例如,谈国新教授和彭冬梅教授从信息空间理论的编码、抽象和扩散三个维度对非遗的数字化形态和特性进行阐述,详细分析了非遗信息传播的技术问题、插义问题和有效性问题及其解决方案。<sup>④</sup>这些研究兼顾整体与局部,多层次、多角度地探索了数字化保护理论,为未来更加深入的专题研究奠定了理论基础。

#### (二)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技术研究

在构建数字化保护理论的同时,学界对数字 化保护技术也进行了多方面的探索。其一,非遗 数据库的建设,是学界一直关注的重心之一。学 界或从宏观角度出发,或以具体个案为例,分析 了数据资料的来源与存储、应用界面的基本分类、 数据库功能、技术实施方案等。⑤ 其二,对非遗影 像与图片记录的研究,是学界研究的另一个重心。 黄文山、余伟浩、吴亚明等明确了非遗影像的定 位,从影像的原真性、受众的心理需求和创作主 体的真实情感方面论述了影像纪录的宗旨,并探

① 杨红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研究》,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4 年版; 李昕 《数字化保护: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新路向》,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1 年版; 彭冬梅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与传播研究: 以剪纸艺术为例》, 济南: 山东人民出版社 2014 年版。

② 黄永林、谈国新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与开发研究》,《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2 年第 3 期。

③ 杨红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研究》,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4 年版。

④ 谈国新、孙传明 《信息空间理论下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与传播》,《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3 年第6期; 彭冬梅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与传播研究:以剪纸艺术为例》,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4年版。

⑤ 杨红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记录的利弊与策略》,《文化遗产》2015年第2期。

讨了数字化时代影像纪录手段多元化的需要和趋 势。① 其三,学者们强调非遗的活态性特征,将三 维技术与动作模型相结合,对数据采集过程中的 动作捕捉技术开展了研究,如庄俊宏的《基于动 作捕捉技术的泉州拍胸舞的数字化采集》、陈思喜 的《基于运动捕捉的民间舞蹈保护研究》等。此 外,哈尔滨工业大学的谢欣与梁国伟教授开发了 基于网络体感游戏空间技术的京剧体感游戏,是 把当代技术与传统文化融合的一种探索和尝试 ② 其四,非遗的保护与展示平台也是学界重点研究 的技术对象。朱海澎、魏莹等分别从 Web 3D 技 术、Web GIS (网络地理信息系统) 等技术手段出 发,初步探讨了非遗的保护与展示平台的构建问 题③。这些研究对不同的非遗数字化技术做了大量 的实证研究和科学实验,为数字化保护提供了强 大的技术支持。

(三) 图书馆、档案馆与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 化保护

图书馆与档案馆是文化保护与保存的重要机构,在非遗的数字化保护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因此学界也对图书馆、档案馆与数字化保护的关系作了系统探讨,并就图书馆、档案馆如何参与数字化保护提出了对策建议。张赞梅等分析了地方高校图书馆在数字化保护中的明显优势。他们认为,高校图书馆拥有的信息资源建设专业人才、先进的信息管理和存贮技术设备、优良的网络条

件,可为建设和保护特色非遗资源、开展地方非遗保护工作提供强有力的保障。④ 谭必勇则从档案馆的资源管理、现代信息技术应用的角度,阐明了档案馆在数字化保护中的重要作用。⑤ 在明确图书馆与档案馆优势的基础上,学者们从非遗的保护机制、网络资源导航、文献资料收藏、数字化建设、服务利用、宣传教育等对图书馆、档案馆在数字化保护中的利用路径和方法展开了探讨⑥。总体而言,学者们的研究为图书馆、档案馆参与数字化保护提供了可行性。

#### (四)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的文化视野

随着数字化研究与实践的逐步深入,部分学者也将文化的视角引入数字化保护。在2008年12月的"中美文化论坛——数字化时代的文化遗产保护和展现"学术研讨会上,中国艺术研究院吕品田就提出"利用数字化技术一种手段,在进行文化遗产保护方面可能存在消极的一面,也就是说它是一把双刃剑。"①的确,学者的研究在说明数字化保护巨大优势的同时,也发现数字化保护存在着文化的风险。数字化保护虽有逼近原物、再现真实和易于传播、方便存储的优势,但是也面临着过度娱乐化、显失本体和文化单极化挤压、夹缝中生存的窘境。③同时,当前数字化保护忽略蕴含其中的精神追求和生存观念,只注重具有视觉冲击效果的新、奇、绝的文化样式,仅限于非

① 黄文山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语境下的影像纪录探索》,《美术大观》2011 年第6期。

② 谢欣、梁国伟 《基于网络体感游戏空间技术的京剧传播研究》,《文化遗产》2015 年第2期。

③ 朱海澎《基于 Web 3D 技术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艺术科技》2014 年第 9 期;魏莹《基于 Web GIS 的甘肃少数民族音乐数字化展示平台的开发》,《电脑知识与技术》2014 年第 18 期。

④ 张赞梅、顾金孚、周群英、罗铮 《地方高校图书馆服务本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探索与实践》,《图书馆建设》2011 年第8期。

⑤ 谭必勇、徐拥军、张莹 《档案馆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的模式及实现策略研究》,《档案学研究》2011 年第2期。

⑥ 朱丽珍 《图书馆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利用》,《科研情报开发与经济》2009 年第29 期。

⑦ 吕品田 《数字技术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贾磊磊主编《数字化时代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展现—中美文化论坛文集》, 北京: 文化艺术出版社 2010 年版。

⑧ 赖守亮 《数字化手段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应用的多维度思辨》,《设计艺术研究》2014年第1期。

遗的表层传播。<sup>①</sup> 这些研究指出了数字化保护潜在的问题与困境,推动了数字化保护理论与实践的进一步发展,使其越发地具有文化的反思性。

综上所述,通过对数字化保护的理论与技术探索、图书馆与档案馆的参与以及文化性的反思,学界已经逐渐将数字化保护的研究立体化、系统化,促进了数字化保护手段的发展与完善,为数字化保护工作提供了强大的智力支持。

### 三、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 化保护的实践现状

正如谭必勇教授所言,非遗的数字化首先是一个技术问题。<sup>②</sup>数字技术的发明与应用是非遗数字化的重要前提,成为非遗数字化保护的聚焦点,代表了当下数字化保护实践的发展趋势。具体而言,非遗数字化的实践主要包括:非遗的数据库建设、非遗的数字化应用和大数据分析。

#### (一) 非遗数据库建设

目前,数字化保护工作的重心在于非遗的数据库建设。非遗的数字化是对非遗保护实现科学化管理的前提,也是非遗保护进入常态化阶段的重要前提。其中,非遗数据库正是数字化保护的核心组成部分。③换而言之,非遗数据库是数字化保护核心中的核心,其重要性可见一斑。

的确,数据库在非遗保护工作中的作用是显而易见的。各级数据库为非遗的数字存储、管理、访问、信息发布和共享提供了技术支持。一方面,非遗数据库具备数据存储和管理功能,可以将大量文本、图片、音频、视频和实物等有效地转化为数字资源,进行有效的管理。另一方面,数据库具备发布信息和访问信息的功能,可以向用户提供所需的各类信息资源,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

护的研究与实践提供信息支持。

所以,国家与地方始终把非遗数据库的建设作为工作重点。国家层面,国家非遗数据库涵盖了非遗普查数据库、非遗项目资源数据库、非遗专题资源数据库、科研库和公众库等,能够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地方层面,各省、地、市纷纷建立了非遗数据库和地方特色数据库,如陕西省非遗数据库、河北省非遗数据库、海西州非遗数据库、嘉兴市非遗名录数据库等,为地方的非遗保护提供了信息平台。

#### (二) 非遗项目保护中的数字化技术应用

在数据库建设的基础上,数字化技术在非遗传播和传承中的初步应用是非遗数字化保护的另一个实践途径。数字化应用一方面可以以数字化的展示、展演、展览为手段,向外来者和非遗的拥有者、传承人进行传播,目的是让外来者能够理解,让拥有者、传承人更加自觉;另一方面,数字化可以改善非遗的传承方式。<sup>④</sup>

目前,山东工艺美术学院民艺研究所与浙江 大学现代工业设计研究所合作进行的"非物质文 化遗产数字化保护技术研究与开发"项目,中国 艺术研究院中国镌刻艺术院进行的"中国篆刻步 术应用软件项目"等,均对非遗数字资源的初步 应用进行了多方面的探索。以剪纸项目为例,山 东工艺美术学院收集了5000余幅质量上乘的剪集 图案,并对图案进行了分类,创建了剪纸图案库, 挖掘出图案中的各种符号,组建完成了剪纸图案库, 挖掘出图案中的各种符号,组建完成了剪纸基础 元素和常用符号库。在数据库基础上,课题组基 于 Corel draw 软件的 VBA 开发完成了剪纸的计算 机辅助设计系统,同时也进行了剪纸展示系统 明发,采用触屏控制方式,开发相关的展示系统 统。⑤ 可以发现,当下的非遗数字化技术应用是建 立在庞大的数据库系统基础上的,而且通过智能

① 常凌翀 《新媒体语境下西藏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数字化保护与传承探究》,《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0 年第 11 期。

② 谭必勇、徐拥军、张莹 《技术. 制度. 文化: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研究述评》, 《浙江档案》2011年第6期。

③ 杨红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研究》,第5页。

④ 宋俊华 《关于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的几点思考》,《文化遗产》2015年第2期。

⑤ 彭冬梅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与传播研究——以剪纸艺术为例》,济南: 山东人民出版社 2014 年版。

系统的开发已经能够实现多元化的数字展示和创新性的数字生产,是数字化保护工作的新进展之一

事实上,目前的非遗数字化技术应用不仅包括计算机展示和辅助设计系统,也包括了数字化虚拟博物馆,虚拟文物的修复、复原及演变模拟实验,数字化图案、工艺品辅助设计系统,数字化故事编排与讲述技术,数字化舞蹈编排与声音驱动技术等。①它们代表了目前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的发展趋势,为后继者提供了宝贵的研究与实践经验。

#### (三) 大数据时代的非遗数字化保护

除了以上实践方向,非遗保护领域出现了一 种新的研究方向,即将非遗的发展与大数据的应 用结合起来。潘鲁生教授曾指出,云计算与大数 据时代,非遗的数据化、信息化将成为大众互联 时代活跃的文化因子,对其海量文化数据与信息 的计算与利用将成为设计创新重要的文化根基和 平台,对其数据关联性的有效利用将成为当代人 文需求与历史文化传统对接的突破口。② 的确,大 数据给非遗的数字化保护提供了新的手段与方式。 通过海量数据的精确分析,它能够对非遗的保护 工作进行实时监控,并提供相应的决策分析。在 2014年12月进行的"文化遗产传承与数字化保护 论坛"中,宋俊华教授便提出文化生态保护区建 设与数字模型技术分析结合的设想,希望大数据 能够为生态保护区趋势分析和对策设计提供依据。 大数据在非遗领域的广泛应用或将成为非遗数字 化研究的新的关注点。

不过,大数据分析依然处于起步阶段,需要解决其在应用方面的问题。李国杰教授就曾对大数据应用于社会科学的问题提出过思考,认为大数据的应用需要发现网络数据产生、传播以及网络信息涌现的内在机制,还要研究隐藏在数据背

后的社会学、心理学、经济学的机理。<sup>③</sup> 同时,大数据仅仅是发现数据之间的关联性,无法在根本上找到非遗变量间的"因果关系",对数字化保护的深层次理论问题仍然缺乏解释力。因此,大数据的应用与非遗数字化的学术研究如何进行合理对接,也是值得学者们继续探讨的话题。

#### 四、非遗数字化保护的问题反思

依靠丰富的技术手段,数字化保护使非遗的保护与传承更加科学化、现代化,取得了丰硕的研究与实践成果,但仍然面临一些发展的问题。具体而言,目前的数字化保护存在"重技术、轻文化"的现象,这不仅影响了数字化保护的实际效果,甚至有可能对非遗的保护与传承造成破坏。

(一) 文化 or 技术: 非遗数字化的实践困境 在实践中,数字化保护一直面临着"文化"与"技术"的协调问题,两者不可缺其一,同时 又很难寻找到两者合适的契合点。

非遗的数字化保护是数字化技术与非遗的结合。一方面,非遗的数字化保护依赖于数字化技术手段的不断探索,它是数字化保护的重要前提。另一方面,数字化保护本质上也应该是非遗保护与传承的重要手段之一。数字化保护应该尊重非遗的基本特征,符合非遗的内在要求。正如刘晓春教授所言,非遗首先是一种文化,是特定人群的生活经验、历史传统、集体记忆以及社会实践,是一种作为文化的遗产。④ 因此,作为非遗保护的重要手段,数字化保护也需要对非遗有足够的文化关照。

在这种情况下,是该以"技术"为重心,探索和开发更多的数字化技术,还是应该以"文化"重心,探寻数字化技术与非遗文化传承的深度融合?在选择过程中,非遗的数字化保护存在实践

① 彭冬梅、潘鲁生、孙守迁 《数字化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新手段》,《中国书画》2006 年第 4 期。

② 潘鲁生 《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转化的亚洲经验与范式建构》,《民俗研究》2014年第2期。

③ 李国杰 《大数据研究:未来科技及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领域——大数据的研究现状与科学思考》,《中国科学院院刊》2012 年第 6 期。

④ 刘晓春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地方性与公共性》,《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8 年第 5 期。

问题。

#### (二) 非遗数字化保护潜在的问题

目前,学术界偏向于以技术探索为重心,忽视了非遗的文化特征,导致数字化保护存在着潜在的发展问题,具体包括:对非遗的地方性知识的忽视、难以解决数字化非遗的活态性、重形式轻意义等问题。

#### 1. 对地方性知识的忽视

在数字化保护过程中,学者和设计们对非遗 地方性知识常常重视不够,使非遗在一定程度上 丧失了地方性整体意义,难免造成碎片化或同一 化问题。首先,数字化的语义组织与表达缺乏地 方性。在语义设计中,学者们多从书面文献和正 史记载中"拼凑"非遗的线索,很少通过细致的 访谈,理解地方民众视野中非遗的历史与文化意 义,从而很容易造成对非遗地方性的曲解,使其 失去原有的生活意义。其次,在数字化分类体系 设计中,学者们多先入为主地对非遗进行归类, 较少考虑传承人和拥有者们对非遗的门类归属的 地方性理解,在经过媒介传播后,很有可能误导 地方民众对非遗的认知。再次,数字化过程中, 学者对非遗的评价呈现出科学主义的趋势。他们 习惯干从美学、历史学、艺术学的视角给予非遗 科学化的评价,非遗原本所具有的地方性的生活 或者仪式价值为科学主义的话语掩盖。这种做法 有可能重构非遗的意义及其在社会文化体系中的 位置,不利于非遗自身的生存与发展。

#### 2. 非遗活态性的困境

目前,数字化手段难以展现非遗的活态性。 活态性是非遗的本质属性。它一方面指非遗因为 时间和空间的转换而出现内涵与意义的差异,另 一方面指传承人在文化生产过程中根据社会文化 情境进行个体的文化创造。可以说,活态性既体 现了非遗的地方性意义,更凸显了人的创造性。 这对数字化技术提出了非常高难度的要求,使其 探索的过程充满坎坷。 虽然诸如动作捕捉技术等能够将传承人的动作动态地搜集起来并编程,实现民间舞蹈的数字转换,但是它捕捉的动作也仅是某一传承人在采集那一时刻的文化创造。我们难以通过数字化手段掌握民间舞蹈的稳定性与活态性的关系,当然也更难以体现传承人的文化创造力。因此,如何利用数字技术展现非遗的活态性将是非常值得我们探索的问题。

#### 3. 重 "器" 轻 "道"

目前,数字化保护存在重"器"轻"道"的现象,也即注重非遗的文化形式,忽视非遗内在的文化结构与意义。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文化表达与文化文法的统一体。①当前,数字化保护工作在非遗文化形式的呈现方面有着独特的优势,诸如再现手工艺的工艺流程、表现民间舞蹈的基本动作等都使非遗清晰地展现给本文化和异文化的观众。但是,数字化技术在非遗的"文法"的传承上,目前尚在探索之中。如何通过数据采集和分析,揭示传承人在传承非遗过程中的心理变化及创新特点,探索非遗传承创新的内在机制,以之来培养传承人,这是非遗传承数字化将来努力的方向。②

### (三) 数字化保护需要传承人和拥有者的深度 参与

综上所述,数字化保护面临文化与技术的协调问题,学界的研究倾向导致目前数字化保护面临着非遗文化发展的困境,需要学界通过理论与实践研究寻找解决路径。此时,非遗的传承人和拥有者的价值便凸显出来。

理论上,传承人和非遗的拥有者在非遗的文化发展中扮演关键角色: 其一,他们是地方性知识的实践者; 其二,他们根据文化的内在逻辑构造文化的诸多形式,保持着非遗与日常生活的意义关联; 其三,他们也共同进行着文化创造,是非遗保持活态性的关键。所以,数字化保护若要解决其文化困境,理论上需要传承人与拥有者们

① 麻国庆 《非物质文化遗产:文化的表达与文化的文法》,《学术研究》2011年第5期。

② 宋俊华 《关于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的几点思考》,《文化遗产》2015年第2期。

深度参与数字化保护。

事实上,数字化保护也急需非遗传承人和拥有者的参与。尤其是作为非遗的生产者的传承人,在数字化保护过程中一直处于失语状态,难以表达自己的文化分类和文化评价,也无法充分参与非遗的数字文化创造过程。数字化保护与非遗因此出现了根本性的矛盾(非遗依赖于传承人的生产活动,而目前的数字化保护又忽略传承人的参与),导致数字化保护工作陷入困境。因此,若要摆脱此种困境,非遗传承人和拥有者在数字化保护领域的充分参与是关键。

# 五、路径展望 "参与式数字化保护"理念

面对非遗数字化保护的现存问题,我们需要建立起有效的传承人与拥有者参与制度,赋予他们参与数字文化建构、表达自身文化态度的权利。基于此,我们借鉴人类学领域的"参与式发展理论",提出"参与式数字化保护"理念。所谓"参与式数字化保护",即将非遗传承人和拥有者引入数字化保护的过程之中,充分赋予传承人话语权,使他们参与数字化产品的设计与开发。传承人话语权,使他们参与数字化产品的设计与开发。传承人对,使他们参与数字化产品的设计与开发。传承人论的基础上,建立符合本文化的数字化分类与评价体系;根据非遗拥有者的知识体系与生活体验,进行合理的数字化设计,以充分发挥数字化技术的教育与文化传承功能;同时,建立自由的交互平台,以供传承人和拥有者与异文化群体的良性互动,实现文化的相互理解。

### (一) "参与式数字化保护"的核心理念

参与式发展的理念源于人类学与社会学,该理论主要强调地方民众的主体性及其对自身发展的参与权利。自20世纪80年代起,参与式发展的理论在社会发展的多个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在中国,参与式发展在资源管理、农村社会经济评估、社区发展与管理、发展计划、小流域治理、

小额信贷、农村医疗等方面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①与此同时,参与式发展理论也在不断修正,出现了"以社区为基础的发展"、"社区主导发展理论"等多种形态。

参与式发展为数字化保护提供了可供参考的 经验。基于参与式发展理论, "参与式数字化保 护"的核心理念主要包括:

首先,"参与"是参与式数字化保护的重要内容。"参与"是一个居民能以主体的身份介入有关社区决策的过程,一个不同行动者进行博弈的过程,一个既充满争议又激发认同的过程,人们通过参与过程提升了原本没有或遭到忽略的家园意识和主体意识。②在参与式数字化保护的视野下,传承人和拥有者不再是无主体性的发展对象,他们所具备的地方性知识与文化技能受到尊重,成为参与数字化保护和自我文化发展的有效资源。在参与过程中,传承人和拥有者也能够逐渐地强化自己的文化认同,形成文化传承的主体意识。

其次,"赋权"是参与式数字化保护的核心。 以往数字化保护项目的权力是自上而下运行的, 政府和专家学者掌握着数字化保护项目的发展方向与内容设计。参与式数字化保护则强调自下而 上的赋权过程,消解了以往以政府和专家学者为 中心的权力结构,使传承人和拥有者的话语权得 到保护,激发他们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 (二) 参与式数字化保护的现实思考

参与式理念对于非遗数字化保护是很有反思意义的,它主张确立传承人和拥有者在非遗文化生产领域的主体地位,突出了传承人和拥有者在数字化保护工作中的主体性和平等协商的地位。

事实上,传承人和拥有者参与数字化保护本身就是具有明显优势的。他们掌握地方性知识,能够以自者的眼光来看待数字化保护活动。对国家而言,数字化保护是一项系统复杂的保护工程;对于传承人和拥有者而言,它实际上就是所在社

① 章立明 《参与式发展的迷思——云南省三个少数民族社区项目的个案研究》, 《贵州民族研究》 2006 年第 6 期。

② 潘泽泉 《参与与赋权:基于草根行动与权力基础的社区发展》,《理论与改革》2009年第4期。

区生活中发生的事情。他们能够以自己的逻辑来看待数字化技术对于自己的功能和意义,利于将数字技术真正地与日常生活结合起来,使数字化保护由保护手段逐渐转变为日常生活的组成部分,最终融入地方的社会文化体系。

至于传承人和拥有者如何参与数字化保护,参与式发展的研究同样给予我们深刻的启示。朱晓阳教授将"参与式发展"的理念分为"规范的参与式发展"和"根本的参与式发展"。她认为,规范的参与式路径将民众依然限定在发展的逻辑框架之下,没有改变发展的知识权力结构关系,面临着参与式发展的困境。在此基础上,她结合胡塞尔的生活世界与伽达默尔的"视界融合"理论,提出了根本的参与式路径。它以承认任何人、社区或族群的日常生活世界的真理性为出发点,提供的是一种自由协商和讨论的对话情景,从而在这种协商中达到视野融合或者说导出真理。①

这种"根本的参与式路径"是比较适合于数 字化保护实践的。一方面,根本的参与式理论关 照的是无意识的文化结构,对这一文化结构的理 解是建立在协商与讨论基础上的。这一定程度上 跳出了政府和专家学者们预先设定的科学与发展 框架,将参与者之间的平等协商与文化理解的重 要性凸显出来。另一方面,在坚持非遗文化特征 的同时,我们不能忽视技术的重要性。至少目前, 掌握数字化技术的传承人和拥有者依然比较少, 难以根据自己的想法独立完成数字化生产。所以, 传承人和地方民众的深度参与需要建立在与各主 体(尤其电脑程序员)深度合作与平等协商的基 础上。在根本的参与式路径下,非遗的数字化正 是建立在他们与电脑程序员等其他参与者平等协 商基础上的,这既能保证他们(尤其是传承人) 充分地表达自己的文化分类与评价的权利,也利

于电脑程序员与传承人和拥有者在非遗的文化意义、分类体系等方面达成协议,使数字化保护更加符合非遗的内在要求。

#### 六、结 语

数字化保护是数字技术与非遗的有机结合,它为非遗融入现代科技生活提供了可能性。可以说,通过数据库的建设、体感技术和虚拟现实等技术的探索和大数据分析,数字化保护给非遗保护提供了新的理念与发展方向,成为非遗保护的新热点。

数字化技术极大地改变了非遗保护与传承的 技术手段。无论是数据库的建设,或是数字技术 的智能化应用,还是大数据分析,数字化保护既 为非遗的记录、保存与传播提供了技术平台,也 为非遗的传承、创新与开发提供了新的方式。可 以预见,伴随着数字化技术的创新,数字化保护 将为非遗的保护与传承提供更加强大的技术支持。

然而,在关注数字技术发展的同时,我们也 应该回归非遗的本源,寻求数字化技术与文化更 加合理的结合方式。本质而言,这种结合强调的 是数字化技术与非遗的传承人和拥有者的良性互 动。作为非遗的文化载体,非遗的传承人和拥有 者应该成为数字化保护的主体,深度参与数字化 产品的设计与开发,用他们的文化逻辑逐步接纳 数字化,并将数字化技术融入到日常生活之中。 这时,或许数字化保护才能够真正地实现数字化 技术与非遗保护的有效结合。

[责任编辑] 陈志勇

① 朱晓阳 《在参与式时代谈建构"性别主体"的困境》,《开放时代》2005年第1期。

### **Main Abstracts**

# An Analysis of the Current Situation and Problems of the Digital Protection of Chines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SONG Junhua , WANG Mingyue 1

Social and academic circles are paying more attention to the digital protection, which has become a new hot spot of the protection of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Through the database construction, digital application and big data analytics, digital technology provides a powerful technical support to the protection of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However, digital protection is facing to a difficulty that "heavy technology, light culture" and other problems, such as neglecting the local, hard to show the living status and putting emphasis nor on the meaning but on the form. We should advocate a "participatory digital protection" concept, encourage the inheritance and the owners to involve and give them the rights to participate in the digital protection. Only in this way, the digital protection is able promote the protection and inheritance of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and gradually integrate into our daily life.

#### Scientific Rationalism and Supernatural Experience Narratives

Written by Diane E. Goldstein , Translated by YAO Hongfang , ZHU Dan 34 Academic rationalism thinks that supernatural belief traditions necessarily arise from various kinds of error , and it is a kind of unscientific interpretation of unusual natural phenomenon made by an uncritical mind. Therefore it has to decline gradually as education and technology increase day by day. This chapter will mainly address the climate of scholarly opinion that has surrounded academic discussions of modern rationalism and popular belief. The author points out the view that supernatural belief is only forced to be antithetical to modern thought by the materialistic or rationalistic approach used in social sciences. It is actually widespread in current society. When applying phenomenological approaches into the analysis on modern supernatural belief and experience narratives , it finds out that the logical components in supernatural belief is somewhat inductive and describable , and further the role of reasoning in the construction of such belief and experience narratives is testable. What's more , much importance is attached to the collection and embedded use of evidence in this construction. Also , the narrative strategy of duplication is often employed to highlight its logicality. So , much as it seems contrary to modern thought , supernatural belief and experience narratives do exist because of modern thought.

# The Ghost Festival of Toyohashi in Japan: An Observation of an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Site

ZHOU Xing 45

The early Japanese religious life was characteristically diverse and intertwined. In the process of shaping a modern state of Japan, however, Shinto greatly integrated local folk beliefs through community – based shrines, and thus established its dominant position. Nowadays a large number of traditional festivals with relationship to Shinto are enlisted as Japan's national intangible folk cultural assets. Through an observation and analysis of one important intangible folk cultural heritage, the ghost festival in Toyohashi, this article tells the festival's Shinto background,